

河北省2017年度“法治三个十”评选·候选法治人物

调千家事暖万人心的“和事佬”——许玉静

个人档案:许玉静,廊坊市安次区落垡镇许庄村人民调解员。30多年来,他为群众成功化解各类家庭、邻里纠纷2000多起,被河北省电视台农民频道《非常帮助调解室》聘为后援团成员,先后被评为全国模范调解员、全省十大热心肠人物、全市优秀人民调解员;法制日报、法制晚报、河北电台及廊坊电台、廊坊日报等多家新闻媒体对他的先进事迹进行了报道。

1980年,许玉静当上了村里的调

解员,他一心给乡亲们管“闲事”,到处化纠纷、解矛盾,成了十里八乡的“和事佬”,而且一做就是30多年。不管自己有多忙,只要是群众的事,他都热心去管,为群众排忧解难。

许玉静热衷调解,用爱心化解民间事。经他调解的纠纷中,多名老人得到了很好的赡养,闹离婚的夫妻重归于好。

他深知丰富调解知识和法律知识是做好调解工作的利器。为了提高业务水平,他通过购买法律书籍、看电视、听广

播等方式,学习有关法律法规和调解技巧。通过不断的学习与实践,他总结了“五心三法”调解经验。“五心”即:接待当事人要热心,调查了解要细心,教育疏导要诚心,调解纠纷要耐心,处理纠纷要公心。“三法”即:换位思考法,引导当事人站在对方的角度考虑促成调解;巧借外力法,动员当事人的亲朋参加协商,促成调解;疏导倾诉法,通过让当事人相互倾诉、释放悲愤情绪实现理性调解。

作为人民调解员,不仅要具备过硬的调解能力和法律知识,还要品质高尚,

以德服人。在调解工作中,他处处以维护群众的利益和法律的尊严为己任,以浩然正气、火热的心肠、崇高的威信赢得了乡亲们的赞誉。几十年来他没有工资,从没收过群众一分钱,从没吃过当事人一顿饭,更没要过当事人任何东西。

多年的调解工作使他练就了一套硬功夫,禁渴又禁饿,禁冷又禁热。他还练就了一套软功夫,就是语言美、动作轻、讲文明、不粗野,说出话来使当事人爱听、旁观人中听。他热情待人,真诚帮人、真情感人,受到群众好评。

法律服务普惠群众的好律师——张力

个人档案:张力,河北冀华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今年12月,他在京津冀等九省市律协组织的“第二届北方律师发展论坛”发表主题演讲并获论文二等奖;今年12月,被省委政法委、省教育厅推荐为2017年“双千计划”专家人选;今年2月,被省司法厅评为省直优秀律师;2013年8月,参加河北法学会第四届“河北法治论坛”,其论文《生态文明建设的法律思考》获三等奖;2012年2月,被增补为河北省法学会四届五次理事。

张力在全所党员律师中倡导“普惠式法律服务”,实行“三免费制度”,即“电话咨询免费”“上门咨询免费”“制订诉讼方案免费”,受到群众好评。他积极倡导“无讼”理念,坚决杜绝“挑词架讼”现象,近年来通过诉前或诉中调解化解矛盾纠纷150余件。

近三年来,他组织“百名律师点评团”,每年在省内外媒体发表普法点评超过200次。今年6月,省司法厅推出“冀法通”APP后,他带领50余名骨干律师率先参加培训,并担任云上律师板块法律咨询服务,让百姓动动手指

就能享受到法律服务。

他积极参与全省重大项目、重大工程的法律服务,曾担任“石家庄铁路入地”“正定新区”等项目工程首席法律顾问,为其前期规范的制订以及项目推进做出了积极贡献;担任河北交投集团首席法律顾问,积极参与京津冀协同发展、雄安新区建设;他倡导股权文化、诚信守约、透明股市,参与石家庄股权交易所的开市筹建、制度论证与完善,并连续四年担任其专家评审委员会委员。

他曾在公民身份提起行政诉讼并

多次为推进立法及依法行政建言献策。他通过全国政协委员提交提案《关于禁止恶搞抗日英烈抵制低俗文化的建议》。随后,国家广电总局出台《关于重申电影审查标准的通知》。他参与的某市交管局行政处罚一案,被评为“法治河北十大案件”,成为公民依法推进政府依法行政典型案例。他参与质疑“世界拉面协会”及相关企业申通方便面违法涨价行动,国家发改委为此向冀华所颁发奖金,促进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的出台与完善。

法律援助的知名品牌——石家庄市职工法律援助团

团队档案:石家庄市职工法律援助团于2003年9月创建,2011年被中华全国总工会授予“全国工会职工法律援助等维权服务示范单位”称号,被石家庄市司法局评为“2011年度法律援助先进集体”。

石家庄市职工法律援助团按照“组织起来、切实维权”的工作方针,本着“创建援助载体,完善援助机制,拓

展援助领域,务求援助效果”的原则,成立14年来,共接待职工来电来访来信6000余件1.9万人次,为职工办理咨询、代书、非诉调解、代理等法律援助2400余件,涉及职工近万人,其中受理农民工援助案件380多件,涉及职工1000多人,为农民工挽回经济损失千万余元。非诉调解和仲裁职工胜诉率达到95%以上,共为受援职工挽回经济损失9800多万元。

石家庄市职工法律援助团不断创新,把法律援助团建设成了“六员”队伍,使法律服务内容扩展到“六个参与”:参与跨区域维权行动,援助团员首先是法律援助员;参与普法宣传,援助团成员就是工会普法宣传员;参与基层工会维权服务,援助团成员即是企业维权员;参与劳动争议调处,援助团员也是劳动争议调解员;参与指导企业改制,援助团员就是企改指导员;

参与信访接待,援助团员又是工会信访接待员。“六个参与”和“六员”建设,使工会法律援助实现了“三个转变”:在服务范围上,由为农民工讨薪向为全体职工服务转变;在服务方式上,由职工上门寻求服务向深入基层主动服务转变;在服务内容上,由法律援助向全方位法律服务转变。“三个转变”叫响了工会法律服务品牌,扩大了工会社会影响。

助力企业发展的“法治宣传员”——张思丝

个人档案:张思丝,河钢集团唐钢公司法律事务部部长助理、法律审核科科长。

作为主管普法宣传工作的唐钢公司人员,张思丝有针对性地制定普法计划,围绕公司面临的各类法律风险及职工切身利益,多维度开展培训、座谈、展览、法律咨询等各类活动。今年以来,共组织各类法律培训67场,培训人数达1200余人;组织普法考试61场,

参加考试人数达到3.7万人;组织普法宣传展览62场,有效增强了职工的法律意识。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重点岗位和关键人员识别、应对法律风险的能力,她创新法律培训形式,组织与河北唯实律师事务所、河北鸿翔律师事务所、河钢唐钢大学展开深度合作,采取外聘律师与公司法律事务专家相结合的授课形式,进行案例培训732次、大型法律知识讲座4场,开办法

律专家讲堂1场,培训总受众人数达1000余人。

她深入参与公司的重大投融资业务,参与前期结构设计、尽职调查、风险评估与论证,参加谈判,起草审核交易文件、公司章程及相关行政制度,并全面跟踪履行,针对履行中遇到的问题及时进行分析、论证,积极为公司提供建设性法律意见和建议,保障项目建设活动合法合规,将建设风险控制

今年,她审查或参与审查各类合同178份,负责或共同出具法律意见书65份,防范了公司法律风险。同时她代理公司案件4起,并对法律纠纷案件暴露出的管理漏洞,及时提出完善管理的建议。她推出的《以“智慧法务”为导向,构建钢铁企业法律事务闭环管理体系》,获得2017年省级二等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奖。

法学教学科研的带头人——孟庆瑜

个人档案:孟庆瑜,河北大学政法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河北省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河北大学国家治理法治化研究中心主任,教育部、中央政法委首批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基地负责人,兼任教育部高等学校法学类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等多项学术职务,受聘担任河北省人民政府法律顾问、河北省人大常委会立法咨询等多项社会职务。

顺应高等教育发展新趋势和高等法学教育发展新需求,孟庆瑜主持全国首批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基地和

大学生校外实践基地建设,探索形成高等学校与法律实务部门联合培养法律人才的新机制;出版《经济法》《环境资源法概论》等教材6部;完成河北省高等教育教学改革项目《应用型、复合型卓越法律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研究》,教改成果获河北省优秀教学成果二等奖。

他坚持教学与科研相长、科研引领教学的理念,主持完成国家社会科学重点基金项目《京津冀区域生态环境协同治理政策法律问题研究》等省部级以上研究课题9项;出版《经济法基本问题研究》《保障性住房政策法律问题研究》等学术专著10部;在《人民

日报》《现代法学》等权威报刊公开发表学术论文50余篇,9篇论文被全文转载;获河北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等省部级奖励5项。

他注重发挥学科集群和人才聚集优势,强化与法律部门的协同合作,为地方立法建言献策,先后受托完成《河北省人大常委会关于省重大发展战略法制化的决定》等17项地方立法项目,《河北省邮政条例》等两项立法后评估,参与《河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等40余部法律、法规或政府规章的调研论证,得到有关部门表彰或肯定。

围绕京津冀协同发展等重大国家

战略,他积极为党委政府提供决策参考,受托完成《京津冀协同立法研究报告》《雄安新区立法构想研究报告》等研究成果,得到省人大常委会有关领导的肯定性批示;自主完成《京津冀生态环境协同治理调研报告》,得到省长许勤等领导批示;智库报告《立足“高新”定位,全面推进“法治雄安”建设》得到原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田向利等省领导批示;咨询报告《关于河北省中小学全面开设法治课程的决策咨询报告》得到原副省长许宁、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马兰翠批示,并获河北省2016年度“十大法治成果”提名奖。

奔波在办证路上的“空中飞人”——马金茹

个人档案:马金茹,石家庄市燕赵公证处业务部部长,曾获得石家庄市司法行政系统先进个人;作为候选人,她正在参加司法部组织的“新时代最美法律服务人之美公证员”和正义网组织的“2017年度中国正义人物”的评选活动。

在石家庄市燕赵公证处,马金茹主要负责办理赋予债权文书强制执行效力公证。为办好一件公证,她和助理经常奔波于各地,主动为当事人提供上门服务,被称为燕赵公证处的“空中飞人”。几年来,她办理此类公证已达2000多件,标的金额达几十亿元,出具

执行证书90多件,所办理的公证没有出现一件当事人投诉,保证了资金的流通安全,维护了借贷双方的合法权益。

为了实现“互联网+公证”的办证模式,燕赵公证处专门成立了以马金茹为组长的研发小组。经过两个多月的努力,他们终于摸索出了互联网金融的办证模式,即当事人可以通过网络销售平台直接向燕赵公证处申请办理公证。燕赵公证处于2016年11月25日出具了全国第一份承办此项公证的电子公证书,实现了“互联网金融+公证”的办证。今年2

月16日,燕赵公证处为互联网金融线上赋予强制执行效力债权文书出具了第一份执行证书,对不守信用人起到了震慑作用,对互联网金融良性发展起到很好的推动和保障作用。

她带领互联网研发小组成员正与多家银行商谈通过互联网办理公证业

务,现与某银行正在开展此项公证业务,并将在该银行系统河北省范围内全面推广。此种办证模式必将带动整个公证行业的发展,大大提高当事人的办事效率,保障银行的资金安全,对促进社会经济的发展起到很好的推动和保障作用。



张思丝



孟庆瑜



马金茹